

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本院 110 年公開甄選資訊處理職系委任操作員應試人員名單及相關事項。

依據：本院 110 年公開甄選資訊處理職系委任操作員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試人員名單：

01 黃○彥、02 郭○忠、03 陳○亨、04 蘇○宇。

二、口試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5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本院三樓簡報室舉行(南投市中興路 759 號)。

三、應試注意事項：應試人員應攜帶身分證、健保卡或駕照正本(雙證件)參加口試，並請於上午 9 時 55 分至本院人事室向陳小姐報到。

四、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口試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

五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，請配合下列事項：

(一) 請配合本院 1 樓大門口測量體溫，如有發燒之情形(額溫 37.5 度以上)，不得進入應試。

(二) 請應考人配戴口罩入場應試，除查核身分時取下口罩外，請全程配戴口罩。

院長黃俊明